关于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三只基金增加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7月21日（含）起增加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益鑫纯债基金）、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短债基金）及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益丰纯债基金）的D类基金份额，并对三只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相应修改。三只基金的D类基金份额均将于2025年7月21日（含）起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修改涉及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托管人
1	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益鑫纯债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相关事项

1、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现有的A类、C类、E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增加D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D类基金份额代码为024961），分别计算及公布基金净值信息。D类基金份额开放申购业务首日（即2025年7月2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同当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之后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单独计算净值信息。

2、D类基金份额相关费用

（1）申购费

投资人申购D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D类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D类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费率
M<100万元	0.11%
100万元≤M<500万元	0.07%
M≥500万元	每笔12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D类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费率
M<100万元	0.55%
100万元≤M<500万元	0.35%
M≥500万元	每笔1200元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赎回，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份额持续持有时间（L）	适用赎回费率
L<7日	1.50%
L≥7日	0

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

（3）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的年费率计提。

（4）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

3、D类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D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A类、C类和E类基金份额相同。

4、D类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中心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9号7层-1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108号供销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杨斌

传真：（021）63326381

联系人：吴比

客服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2）网上交易系统

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www.dfham.com）、东方红资产管理APP、基金管理人微信服务号和基金管理人指定且授权的电子交易平台，个人投资者可登录上述网上交易系统，在与本公司达成网上交易的相关协议、接受本公司有关服务条款、了解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2）其他销售机构

D类基金份额的其他销售机构以基金管理人网站后续公示的信息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披露基金销售机构名录。

5、相关业务规则

（1）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1）申购金额的限制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及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以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红利再投资而来的各类基金份额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

2）最低赎回份额的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各类基金份额最低份额余额为0.01份。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份额限制及最低份额余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将于2025年7月21日（含）起同步开通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份额（由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转换业务。可与本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基金明细详见https://www.dfham.com/service/selfhelp/zhuanhuan/index.html。转换业务规则及交易限制详见基金相关公告。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则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3）本公司有权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业务规则进行调整并按照《信披办法》的要求进行披露。

6、《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对《基金合同》的修订均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履行了适当程序。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改内容详见附件3《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附件4《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四、益丰纯债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相关事项

1、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现有的A类、B类、C类和E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增加D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其中，D类基金份额代码为024960），分别计算及公布基金净值信息。D类基金份额开放申购业务首日（即2025年7月2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同当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之后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单独计算净值信息。

2、D类基金份额相关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费率
M<100万元	0.13%
100万元≤M<500万元	0.11%
M≥500万元	每笔12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费率
M<100万元	0.65%
100万元≤M<500万元	0.55%
M≥500万元	每笔1200元

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2）赎回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时间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赎回，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份额持续持有时间（L）	适用赎回费率
L<7日	1.50%
L≥7日	0

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

（3）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的年费率计提。

（4）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5%的年费率计提。

（5）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3、D类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D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A类、C类和E类基金份额相同。

4、D类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中心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9号7层-1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108号供销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杨斌

传真：（021）63326381

联系人：吴比

客服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2）网上交易系统

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www.dfham.com）、东方红资产管理APP、基金管理人微信服务号和基金管理人指定且授权的电子交易平台，个人投资者可登录上述网上交易系统，在与本公司达成网上交易的相关协议、接受本公司有关服务条款、了解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2）其他销售机构

D类基金份额的其他销售机构以基金管理人网站后续公示的信息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披露基金销售机构名录。

5、相关业务规则

（1）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1）申购金额的限制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及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以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红利再投资而来的各类基金份额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

2）最低赎回份额的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各类基金份额最低份额余额为0.01份。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份额限制及最低份额余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将于2025年7月21日（含）起同步开通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份额（由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转换业务。可与本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基金明细详见https://www.dfham.com/service/selfhelp/zhuanhuan/index.html。转换业务规则及交易限制详见基金相关公告。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则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3）本公司有权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业务规则进行调整并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披办法》）的要求进行披露。

6、《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对《基金合同》的修订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本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履行了适当程序。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改内容详见附件1《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附件2《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三、短债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相关事项

1、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现有的A类、C类和E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增加D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其中，D类基金份额代码为024971），分别计算及公布基金净值信息。D类基金份额开放申购业务首日（即2025年7月2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同当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之后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单独计算净值信息。

2、D类基金份额相关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费率
M<100万元	0.09%
100万元≤M<500万元	0.05%
M≥500万元	每笔12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费率
M<100万元	0.45%
100万元≤M<500万元	0.25%
M≥500万元	每笔1200元

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赎回，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份额持续持有时间（L）	适用赎回费率
L<7日	1.50%
L≥7日	0

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

（3）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的年费率计提。

（4）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5%的年费率计提。

（5）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3、D类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D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A类、C类和E类基金份额相同。

4、D类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中心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9号7层-1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108号供销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杨斌

传真：（021）63326381

联系人：吴比

客服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2）网上交易系统

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www.dfham.com）、东方红资产管理APP、基金管理人微信服务号和基金管理人指定且授权的电子交易平台，个人投资者可登录上述网上交易系统，在与本公司达成网上交易的相关协议、接受本公司有关服务条款、了解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2）其他销售机构

D类基金份额的其他销售机构以基金管理人网站后续公示的信息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披露基金销售机构名录。

5、相关业务规则

（1）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1）申购金额的限制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及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以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红利再投资而来的各类基金份额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

2）最低赎回份额的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各类基金份额最低份额余额为0.01份。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份额限制及最低份额余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将于2025年7月21日（含）起同步开通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份额（由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转换业务。可与本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基金明细详见https://www.dfham.com/service/selfhelp/zhuanhuan/index.html。转换业务规则及交易限制详见基金相关公告。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则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3）本公司有权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业务规则进行调整并按照《信披办法》的要求进行披露。

6、《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对《基金合同》的修订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其余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亦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履行了适当程序。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改内容详见附件5《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附件6《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五、重要提示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并按照《信披办法》的要求进行披露。

2、上述基金更新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于2025年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www.dfha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信披办法》的规定及时更新三只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应份额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文件。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0-0808）咨询。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投资于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1日

附件1：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位置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二部分 释义	38、《业务规则》：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及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登记及资金结算业务指南》以及其他适用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业务规则	38、《业务规则》：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及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登记及资金结算业务指南》、《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以及其他适用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业务规则
第二部分 释义	43、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43、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同一登记机构下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投资人申购基金时不收取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投资人申购基金时不收取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四、基金份额的转托管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办理已持有基金份额在不同销售机构之间的转托管，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按照规定的标准收取转托管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办理已持有基金份额在同一登记机构下不同销售机构之间的转托管，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按照规定的标准收取转托管费。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四、估值程序	1、…… 基金管理人于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为避免歧义，自E类基金份额开始办理申购业务首日起，开始计算并依约披露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	1、…… 基金管理人于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为避免歧义，自E类基金份额开始办理申购业务首日起，开始计算并依约披露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自D类基金份额开始办理申购业务首日起，开始计算并依约披露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

附件2：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位置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八、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 1、…… 基金管理人于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为避免歧义，自E类基金份额开始办理申购业务首日起，开始计算并依约披露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 1、…… 基金管理人于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为避免歧义，自E类基金份额开始办理申购业务首日起，开始计算并依约披露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自D类基金份额开始办理申购业务首日起，开始计算并依约披露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

附件3：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位置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二部分 释义	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九、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用、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费、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投资人申购基金时不收取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九、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用、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费、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D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不收取认购费、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 8、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分别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 8、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9号7-11层 法定代表人：宋雪枫 ……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9号7层-11层 法定代表人：杨斌 ……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五、估值程序 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估值日闭市后，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于每个估值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	五、估值程序 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估值日闭市后，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于每个估值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为避免歧义，自D类基金份额开始办理申购业务首日起，开始计算并依约披露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六、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1）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2）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六、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该类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1）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2）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C类和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C类和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七）临时报告与公告 本基金发生重大事件，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在2日内编制临时报告书，并登载在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上。前款所称重大事件，是指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或者基金份额的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下列事件： …… 17、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达基金份额净值0.5%；	（七）临时报告与公告 本基金发生重大事件，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在2日内编制临时报告书，并登载在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上。前款所称重大事件，是指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或者基金份额的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下列事件： …… 17、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达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5%；
基金合同摘要根据正文调整。		

附件4：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位置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9号7层-11层 法定代表人：宋雪枫 ……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9号7层-11层 法定代表人：杨斌 ……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基金托管人 ……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代理资金清算；各类汇兑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贷款承诺；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借款；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自营、代客外汇买卖；外币兑换；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管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产业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托管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业务；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基金托管人 ……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代理资金清算；各类汇兑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贷款承诺；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借款；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自营、代客外汇买卖；外币兑换；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管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产业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托管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业务；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位置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八、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及复核程序 1、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指估值日闭市后，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除以估值日该类基金份额的总数，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于每个估值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及复核程序 1、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指估值日闭市后，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除以估值日该类基金份额的总数，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于每个估值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为避免歧义，自D类基金份额开始办理申购业务首日起，开始计算并依约披露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
十一、基金费用	（三）C类和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公式如下： ……	（三）C类和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公式如下： ……

附件5：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位置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二部分 释义	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九、基金份额的类别设置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及登记机构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基金时收取